

# 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第一屆理監事第 7 次聯席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至 12 時

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北院區 607、608 會議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6 樓）

主席：黃榮村理事長

出席：個人會員理事：江東亮教授、何希慧教授（請假）、林博文教授、黃榮村教授、楊瑩教授、劉孟奇教授（請假）、劉得任教授（請假）

團體會員理事：玄奘大學代表林博文執行長、國立中山大學代表林靜慧助理研究員、國立中央大學代表蘇木春主任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代表黃惠玲組長、國立清華大學代表周懷樸副校長、國立臺灣大學代表蔡旻樺博士後研究員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代表朱曉萍主任、臺北醫學大學代表陳錦華主任

個人會員監事：吳聰能副校長、張新仁校長

團體會員監事：中原大學代表張毓芬組員、淡江大學代表孔令娟秘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代表（請假）

列席：傅遠智教育部專員、余民寧副秘書長、蔡景婷專員、王思齊專案助理、朱韻璇專案助理

（以上依姓氏或單位名稱筆劃序）

記錄：蔡景婷

## 壹、上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（如附件 1）

決議：洽悉。

## 貳、報告事項

### 一、人事

因本會新竹辦公室（清華大學學習評鑑中心）專案助理離職，新聘王思齊小姐，聘任期間為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。

### 二、經費

106 年度經費收支餘絀（截至 8 月 31 日），詳如附件 2。

### 三、本會章程英譯

本案原為美加翻譯社承攬，惟其譯文品質屢經反映修正，皆未能達到法規體例要求，業於 7/31 終止委託關係，另洽金石翻譯公司接續處理，並完成譯稿如附件 3。

### 四、活動

- （一）10 月本會將與臺北醫學大學合辦「校務研究實務分享會暨觀摩會」，時間為 10/16 上午、地點於北醫醫學綜合大樓後棟 16 樓國際會議廳。分享學校為臺北醫學大學校務研究辦公室、國立交通大學大數據研究

中心；接續進行臺北醫學大學觀摩會，議程請參閱附件 4。

(二) 11 月本會將與國立中央大學合辦國際研討會，時間為 11/24、25，地點在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梁國樹國際會議廳。

1. 已邀得美國校務研究副理事長 Michelle Appel (馬里蘭大學校務研究中心評估與政策組組長)，以及美國內華達大學拉斯維加斯分校資料中心資訊長 Dr. Brent M. Drake (前普渡大學校務研究中心資訊長) 等二位進行專題演講。
2. 第二天安排本會例行校務研究實務分享會，分享學校為臺灣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宜蘭大學、中央大學、世新大學等。
3. 議程請參閱附件 5。

(三) 12 月本會將分別與實踐大學、玄奘大學合辦「校務績效報告與社會責任研討會」，12/15 於實踐大學、12/18 於玄奘大學，活動正規劃中。

(四) 107 年 1 月 (1/26- 27) 辦理年會暨國際研討會。

1. 年會中將進行新屆次理監事改選。
2. 國際研討會將邀請美國校務研究協會現任主席 C. Ellen Peters 來台經驗分享；由臺灣科技大學擔任主辦學校。

## 五、專書出版

(一) 《臺灣校務研究實務》章節架構如附件 6。

1. 全書 15 章，目前已收稿 6 篇，並交高教出版社編輯校對，預計於 107 年 1 月出版。
2. 第二章業參考美國校務研究協會問卷、並依我國國情修正，本會協助於 9/25 發函全國大專校院校長協助我國校務研究問卷調查。
3. 擬於 10/18 召開專書作者第 2 次會議，討論相關出版事宜。

(二) 《臺灣校務研究理論與技術》如附件 6-1。

### 決議：

1. 建議兩本專書，每篇章作者再以附錄方式，納入臺灣目前的校務研究工具，請四位主編再做調整編輯。
2. 餘洽悉。

## 參、討論提案

案由一、新會員申請案。

說明：自 106 年 5 月 19 日起至 106 年 9 月 25 日止，新申請會員有 16 名，詳如附件 7，請審核。

決議：通過。另請於下次理監事會提供會員分析資訊。

案由二、本會章程第一條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使本會參與相關國際活動時，英文名稱之簡稱與其他單位之簡稱容易區辨，建議修訂英文名稱之簡稱，除了「TAIR」增加「Taiwan-AIR」，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，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8。

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章程 修正對照表		
修訂條文	原條文	說明
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英文名稱為 Taiwan Association for Institutional Research（簡稱 TAIR 或 Taiwan-AIR）。	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英文名稱為 Taiwan Association for Institutional Research（簡稱 TAIR）。	英文簡稱增加「或 Taiwan-AIR」，以利本會於相關國際活動時能更清楚組織名稱。

擬辦：通過後，將提會員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。另請一併修正英文章程，英文章程內容再請確認後提理事確認。

#### 肆、臨時動議

一、本會初期以分享會及觀摩會進行校務研究推廣，建議第二階段以議題導向為平台來推動校務研究。

決議：授權秘書處統籌規劃。

二、明年一月國際研討會宜成立工作小組。

決議：請周懷樸秘書長、臺科大朱曉萍主任為主要成員，並請各自推薦幾位小組成員，研討會主題建議包括技職校院校務研究方向。

#### 伍、散會

11 時 30 分。